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

长审管批〔2026〕48号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武乡县长电新能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220kV 送出工程核准撤销的批复

长电新能（武乡）能源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武乡县长电新能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220kV 送出工程项目核准撤销的请示》（新能武乡办〔2026〕12 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2024 年 10 月 31 日，我局以长审管批〔2024〕562 号文对武乡县长电新能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220kV 送出工程予以核准，截至目前，该项目尚未开工建设。现因项目原接入系统方案发生重大调整，原核准文件载明的建设内容、送出路径等均不再适用。经研究，同意撤销该项目，同时撤销该项目代码：

2409-140400-89-05-264519。



抄送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工信局，能源局，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，生态环境局，水利局，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应急局，统计局，国网长治供电分公司。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6年2月5日印发
